



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大业信托-共建10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之标的股权收益权变更说明

尊敬的委托人/受益人：

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发行的“大业信托-共建10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信托计划”）于2024年11月27日成立。

根据债务人2盐城新洋投资有限公司经营需要，本信托计划项下标的股权（即：盐城新洋物流港务有限公司30%股权）已对外转让。现对标的股权做如下变更：

一、信托合同中约定的标的股权为：

“标的股权”系指盐城新洋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盐城新洋物流港务有限公司（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91320902554617272R，下称“目标公司”）对应注册资本5,850万元（其中，认缴注册资本为5,850万元，实缴注册资本为5,850万元）的股权（截止信托合同签署之日，标的股权占目标公司的股权比例为【30】%）。

二、现将标的股权变更为：

“标的股权”系指盐城新洋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盐城阜星集团有限公司（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91320902714128866P，下称“目标公司”）对应注册资本600万元（其中，认缴注册资本为600万元，实





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缴注册资本为600万元)的股权(截止信托合同签署之日,标的股权占目标公司的股权比例为30%)。

变更后的标的股权对应净资产均不低于原标的股权对应净资产。

信托合同中标的股权收益权一一对应调整。

三、除本次更正事项外,信托合同其他条款的内容及效力不受影响。

特此说明,不便之处,敬请谅解。



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26年【】月【】日

